附件1

用 地 转 让 申 请 书（空表）

国土资源局：

今我 单位（公司）准备在建设项目。特此向您局申请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请予以批准。

 转让人： 受转让人：

日 期： 日 期：

附件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空表）

|  |  |  |  |  |
| --- | --- | --- | --- | --- |
| 委托人 | 姓名 |  | 职务 |  |
| 工作单位 |  |
| 联系电话 |  |
| 被委托人 | 姓名 |  | 职务 |  |
| 工作单位 |  |
| 联系电话 |  | 传真 |  |
| 手机 |  |

兹委托办理：。

授权范围：

 □1.接受行政机关依法告知的权利。

 □2.代为提交申请材料、更正、补正、补充材料的权利。

 □3.代理申请人行政许可审查中的陈述和申辩的权利。委托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4.签收、批件的权利。

 □5.其他权利。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人单位公章） 被委托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委托人与被委托人需提供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注：委托人应为企业或单位法定代表人。已授权的请在□中打“√”，未授权的请在□中打“×”。

附件3

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空表）

转让方: ( 以下简称甲方)

受转让方： (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国务院55号令<<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管理法>>的有关规定，双方经过协商，签订转让全同如下：

一、甲方同意将自己于年月以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中的㎡土地使用权转让给乙方，经国土资源部门批准后，乙方拥有该地块的合法土地使用权。

二、该地块位于，其具体四至是

东邻： / ；南邻： / ；

西邻： / ；北邻： / 。

三、乙方同意不改变甲方原来的用途，并承担甲方与国土资源局签订的土地出让合同约订的所有责任和义务，保证出让合同的连续性。如改变用途须经国土资源部门同意并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变更协议或重新签订土地使用权合同，调整出让金。

四、甲方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年限为年，终止时间为年月，已使用年月。转让给乙方后的土地使用权年限为年月。自年月起。

五、乙方同意支付甲方转让费用 / 元。其中甲方取得土地使用成本为 / 元；开发费 / 元；房屋折价元；其它元；合计 / 元。

甲方在取得土地使用权时已缴纳土地出让金元，经重新评价后，应缴土地出让金 / 元，须补交出让金 / 元。

待支付所有费用后，三十日内到国土资源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更换《国有土地使用证》。

六、此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国土资源部门留存一份。

七、此合同于年月日在国土资源局签订。

甲方签字（盖章、手印）：

乙方签字（盖章、手印）：

国土资源部门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4

用 地 转 让 申 请 书

（范本）

 XXX市 国土资源局：

今我 XX有限责任 公司（个人）准备在 XX路XX号 建设 XXXXXXX 项目。特此向您局申请建设用地转让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用地理由

2.宗地位置、面积、用途

3.申请办理的事项及依据

4.……

请予以批准。

转让人：XXXX有限公司 受转让人：XXXX有限公司

日期：XXXX年XX月XX日 日期：XXXX年XX月XX日

附件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范本）

|  |  |  |  |  |
| --- | --- | --- | --- | --- |
| 委托人 | 姓名 | 张三 | 职务 | 总经理 |
| 工作单位 | 宜昌市XXXXXXXXX |
| 联系电话 | 158XXXX1002 |
| 被委托人 | 姓名 | 李四 | 职务 | 工作人员 |
| 工作单位 | 宜昌市XXXXXXXXX |
| 联系电话 | 0717-673XXXX | 传真 | 0717-673XXXX |
| 手机 | 139XXXX0010 |

兹委托办理： XXXX项目的土地办理和登记等 。

授权范围：

1.接受行政机关依法告知的权利。

2.代为提交申请材料、更正、补正、补充材料的权利。

3.代理申请人行政许可审查中的陈述和申辩的权利。委托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4.签收、批件的权利。

 □5.其他权利。

委托期限自2017年XX月XX日至2018年XX 月XX日

（委托人单位公章） 被委托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委托人与被委托人需提供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注：委托人应为企业法定代表人。已授权的请在□中打“√”，未授权的请在□中打“×”。

附件6

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范本）

转让方:XXXXXXX有限公司 ( 以下简称甲方)

接受方：XXXXXXX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国务院55号令<<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管理法>>的有关规定，双方经过协商，签订转让全同如下：

一、甲方同意将自己于年月以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中的㎡土地使用权转让给乙方，经国土资源部门批准后，乙方拥有该地块的合法土地使用权。

二、该地块位于，其具体四至是

东邻：XXXX路；南邻：XXXX路；

西邻：XXXX路；北邻：XXXX路。

三、乙方同意不改变甲方原来的用途，并承担甲方与国土资源局签订的土地出让合同约订的所有责任和义务，保证出让合同的连续性。如改变用途须经国土资源部门同意并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补充条款）或重新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调整出让金。

四、甲方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年限为年，终止时间为XX年XX月，已使用XX年XX月。转让给乙方后的土地使用权年限为XX年XX月。自XX年XX月XX起。

五、乙方同意支付甲方转让费用XXX元。其中甲方取得土地使用成本为XXXX元；开发费XXXX元；房屋折价XXXX元；其它XXXX元；合计XXXX元。

甲方在取得土地使用权时已缴纳土地出让金XXXX元，经重新评价后，应缴土地出让金XXXXX元，须补交出让金XXXXXX元。

待支付所有费用后，三十日内到国土资源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更换《不动产权证》。

六、此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国土资源部门留存一份。

七、此合同于年月日在国土资源局签订。

甲方签字（盖章、手印）：XXXXXXX有限公司

乙方签字（盖章、手印）：XXXXXXX有限公司

国土资源部门签字（盖章）XX市国土资源局

XXXX年XX月XX日

附件7

**申请受理通知书**

**（结果样本）**

：

我局于年月日收到你单位提交申请文件、资料。经审查，你单位提交的申请材料符合要求，我局于年月日受理你单位提出的申请（受理编号：）。自受理之日起，我局将在20日内作出颁发或者不予颁发许可证的决定。

特此通知。

（发证机关盖章）

年月日

附件8

**不予申请受理通知书**

**（结果样本）**

：

　　你（单位） 年 月 日提交的申请文件、资料收悉。经审查，有：

　 一、

　　二、

　　三、

　　不符合办理建设用地分割转让相关要求，不予受理你(单位)的申请。

　　特此通知。

（发证机关盖章）

年月日

附件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后土地使用权

分割转让批准通知书（结果样本）

 XXXX公司 ：

XXXXXXXXXX公司位于 XXXX路 ，土地面积 XXXX 平方米，土地用途 XXXXX ，于 XXXX 年 XX 月 XX 日 经 宜昌市国土资源局 批准，批准文号 XXXX〔XXXX〕 XXX号 ，同意你公司将上述土地转让给XXXXXXXXXX公司，并按照《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条款执行。

特此通知。

批准机关：XXXXX

XXXX年XX月XX日